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对外投资半导体项目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半导体项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0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拟以自有资金1.07亿元向上海埃延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延半导体”或“标的公司”）增资，获得其51%的股权。经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6.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告，埃延半导体成立于2021年09月03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但公司拟出资1.07亿元增资取得51%股权，溢价率较高。公告称，标的公司主要研发和量产外延片所需的生产设备，创始人及其研发团队研发的第一代设备“单腔体多片式8英寸硅片外延设备”在境外已经获得国际主流芯片厂商I公司的验证并投入量产。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出资实缴情况，主要资产、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并结合生产所需资产、资源情况说明标的公司是否具备量产外延片所需生产设备的能力，以及有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2）前述获得有关芯片厂商验证的设备实际生产情况，有关设备生产是否归属于标的公司，以及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3）标的公司创始人、股东基本情况，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4）结合标的公司现状、同行业可比交易情况，说明公司对标的公司高溢价增资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根据公告，公司增资协议生效条件包括标的公司开展业务必备的化学气象沉积设备生产等相关发明专利、专利申请权及专有技术在协议签订后30天内无偿转移至标的公司，相应专有技术需完成第三方认证。请公司补充披露：（1）有关发明专利、专利申请权及专有技术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人、有效期情况、具体用途、是否存在权属纠纷，以及转移至标的公司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并充分提示风险；（2）第三方技术认证标准及所处认证阶段，说明是否可能存在认证不通过而终止投资的情形，并充分提示风险。

三、根据公告，公司投入第一笔到资款4,500万元到账后18个月内标的公司需完成外延设备成品量产并获得客户的验证报告、或者实际形成销售额超过5,000万元，才进行第二次到资即6,200万元的投入。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完成上述要求所需研发投入、生产设备要求，以及各阶段资金来源安排和投入时间表，分析是否可能出现后续资金无法到位，以及生产失败的情形，并向投资者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四、根据公告，标的公司主营半导体相关业务，而公司主营商标包装印刷业务，本次投资涉及新的业务领域。公司2021年中报显示，公司账面总资产为15.50亿元，货币资金为2.91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及行业特点，说明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主业协同性；（2）公司是否具备控制、管理、运营拟投资标的公司所必要的人员、技术和业务储备，并结合收购后标的公司管理层、业务团队安排，说明能否对其实施有效控制。

请你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21年9月17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尽快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